

# 湖南体育职业学院 2024 年普通高校招生章程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及教育部有关规定，结合学校招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全称：湖南体育职业学院

办学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体院路 469 号

主管部门：湖南省体育局

办学层次：专科

院校国标码：12423

办学类型：公办

**第三条**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湖南体育职业学院。证书种类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

**第四条** 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坚决执行招生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严格实施考试招生“阳光工程”。

**第五条** 学校简介：湖南体育职业学院是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2002 年 5 月由湖南省体育运动学校（创办于 1958 年）和湖南职工体育运动技术学院（创办于 1984 年）合并组建而成的一所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院是教育部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学校、省级示范性（骨干）高职院校、“湖南省平安高校”、“省直文明校园”、“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体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国家级）培训基地”、“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军士人才培养基地”、“国家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培训基地”。培养了熊倪、龚智超、杨霞、龙清泉、王明娟、田卿、向艳梅、候志慧、谌利军等 9 名奥运冠军，唐九红等 50 余名世界冠军以及近

300 名亚洲和全国冠军，被誉为奥运冠军的摇篮。在第 26-32 届奥运会和 7-14 届全运会上连创辉煌，为湖南竞技体育跻身和巩固全国前列做出了重大贡献，先后荣获“全运会完成任务先进集体”“全国体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光荣称号。

**第六条** 学校招生类别：普通类、艺术类、体育类、定向培养军士最终招生类别以生源省份考试招生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为准。

##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七条**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决定本校招生规模确定、政策制订等重大事项，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招生组织实施的日常工作。

**第八条** 招生录取期间，学校纪委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检查，确保规范有序、公平公正。

**第九条** 学校招生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学校没有与任何社会机构及人员进行合作，没有委托社会机构招生。凡是有社会机构和个人宣传与我校有合作、可以通过“内部指标”方式确保考生录取的，考生可第一时间向教育主管部门反映，遭受相关损失的可向公安机关反映。

**第十条** 我校将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和招生纪律，对于招生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 33 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 36 号）所确定的程序和规定进行处理。欢迎考生、家长及社会对我校招生工作进行监督。

##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十一条** 学校 2024 年面向 18 省份招生，分专业分科类招生计划以生源省份教育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为准。

#### 第四章 招生专业（类）及录取要求

第十二条 学校 2024 年招生专业 15 个，学制三年。招生科类及选科要求以生源省份教育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为准，各专业最终学费标准以 2024 年湖南省物价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为准。

第十三条 定向培养军士专业只招男生。

院系	专业名称	学费
		(元/年)
体育教育与运动训练	体育教育	3500
体育教育与运动训练	运动训练	4600
体育休闲与艺术	社会体育	4600
体育休闲与艺术	民族传统体育	4600
体育休闲与艺术	高尔夫球运动与管理	4600
体育休闲与艺术	国际标准舞	7500
体育健身与健康促进	健身指导与管理	4600
体育健身与健康促进	体育保健与康复	4600
体育健身与健康促进	体能训练	4600
数字体育与体育产业	体育运营与管理	4600
数字体育与体育产业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4600
数字体育与体育产业	融媒体技术与应用	5500
军士教育	运动训练（武警定向培养军士）	7850
军士教育	运动训练（火箭军定向培养军士）	7850
军士教育	民族传统体育（武警定向培养军士）	7850

## 第五章 录取规则

**第十四条** 根据教育部文件精神，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认可生源省份教育主管部门的规定加分。

**第十五条** 男女性别及比例：不限定男女性别及比例。

**第十六条** 身体健康要求：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录取方式：

1、对于进档考生，按照投档成绩排序，录取到相应专业。

2、考生所有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则按照考生成绩从高到低调剂到其它按志愿未能录取满额的专业。若不服从专业调剂，作退档处理。对不符合教育部招生有关规定的考生作退档处理。

3、进档考生投档分相同的情况下，考生位次排序规则按生源省份考试招生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八条** 学校为品学兼优的学生提供：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院奖学金等，金额分别为8000元/年、5000元/年、4400元/年、3300元/年、2200元/年、1500元/年等。为弘扬中华民族扶贫帮困的社会风尚，学校党委成立了爱心助学基金，帮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同时，家庭经济条件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国家生源地助学贷款和困难补助，也可以参加学校组织的勤工俭学。

**第十九条** 所有专业对考生外语语种不作要求，学生入校后以英语语种作为外语安排教学。

**第二十条** 录取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均采用考生报考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时所采集的信息，学生对提供的信息真实性负责。

**第二十一条** 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按照招生政策规定对新生报名资格、身心状况、录取手续及程序、录取资格、优惠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等进行复查复核。对复查复核发现的问题，学校将集中研究处理，凡属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于弄虚作假情节严重或涉嫌冒名顶替上大学的，移送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二十二条** 本章程通过“阳光高考”平台和学校官网向社会发布，对于各种媒体节选公布的章程内容，如理解有误，以学校公布的完整招生章程为准。

**第二十三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4 年普通高校招生。其解释权属于湖南体育职业学院。如遇上级招生政策调整，以公布的最新政策为准。

## 第七章 联系方式

**第二十四条** 学校招生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湖南长沙市雨花区体院路 469 号

学校网址：<https://www.hntyxy.net>

招生网址：<https://zs.hntyxy.net/p63/index.html>

咨询电话：0731-82882855

咨询 QQ：406149716

招生微信公众号：湖南体育职业学院招生办

纪检监督电话：0731-82866970